

联合国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42/889
S/19360
18 December 198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38
巴勒斯坦问题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二年

1987年12月15日

津巴布韦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信转交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1987年12月15日发表的公报，并请将它作为大会议程项目38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主席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登格(签名)

87-34033

附 件

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

1987年12月15日

发表的公报

1. 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于1987年12月15日星期二在纽约举行了一次紧急会议，以审议目前在被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它阿拉伯领土出现的悲惨的事态发展。
2. 会议听取了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有关这个问题的发言，其中具体提到由于以色列占领军恢复暴力行为而最近在被占巴勒斯坦领土内造成的危险局势，这些暴力行动造成很多巴勒斯坦男女和儿童的死伤。
3. 会议谴责犹太复国主义以色列残酷杀害加沙和西岸的没有自卫能力的无辜巴勒斯坦人，以及打伤，逮捕和拘留了住在被占领土上的巴勒斯坦青年。会议指出，这些暴行和恐怖主义行为构成占领国以色列的“铁拳”政策的一面，这种已经付诸实行的政策的目的是加强它对巴勒斯坦和其它被占阿拉伯领土的“逐步并吞”。
4. 会议进一步谴责以色列违反《联合国宪章》，国际法原则和联合国一再通过的决议，继续占领巴勒斯坦和其它阿拉伯领土。它还重申，《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以色列自从1967年占领的巴勒斯坦和其它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叙利亚阿拉伯戈兰和黎巴嫩南部。
5. 会议呼吁安全理事会尽快向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派遣一个调查团去了解事态并向安全理事会报告。它还告诫国际社会警惕犹太复国主义者继续傲慢无礼的可能性，这一傲慢无礼的态度危及了国际和平与安全及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这尤其是因为缺乏一支国际威慑力量。
6. 会议重申，不结盟运动呼吁联合国立即对以色列采取有效步骤，包括实施

《联合国宪章》第七章规定的制裁行动，以迫使其立即全部撤出，并结束以色列对所有巴勒斯坦领土及自1967年以来占领的其他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占领。

7. 会议强调，只要占领持续下去，只要巴勒斯坦人民无法在自己的家园中行使不可剥夺的权利，那么该地区的冲突和暴力就会绵延不绝。会议再次呼吁以公正、持久而全面的方法解决中东问题，而其关键则是巴勒斯坦问题。会议就此着重指出，解决这一问题的关键是在联合国的主持下并在各有关方面的参与下召开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包括巴解在内的所有与会方都应按大会第38/58 C号决议具有独立而平等的地位。它还促请早日设立中东问题国际和平会议的筹备委员会，并强调指出安全理事会对此负有首要责任。它呼吁各有关方面展开合作，以寻求公正与和平的解决办法。

8. 会议重申，它声援并坚决支持巴勒斯坦人民在其唯一合法的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的领导下为反对犹太复国主义占领、实现不可剥夺的重返巴勒斯坦的权利、实现自决及建立独立的巴勒斯坦国而进行的斗争。它再次呼吁不结盟运动和国际社会的所有成员进一步支持这一合法斗争。
